

济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对市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第 134019 号 提案的答复

尊敬的黄晓晖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济宁市银行金融机构库款押运情况的几点建议》的提案收悉，现将办理意见和落实情况答复如下：



签发人：丰家雷

联系人：林启岩

联系电话：2606006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员会，市委督查室或市政府督查室。

首先非常感谢您对我市银行金融机构库款押运情况的关心！经我委会同济宁银保监分局及济宁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保安公司”）对提案进行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保安公司成立于 1990 年，是经山东省公安厅批准的具备守护押运资质的现代化保安服务企业，前身为济宁市保安服务总公司，隶属于市公安局。2018 年 9 月，按照我省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工作部署安排，市政府印发《关于公布市属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及改制清算企业名单的通知》（济政字〔2018〕78 号），确定济宁城投控股集团、保安公司等 25 户市属国有企业纳入市国资委监管，2018 年 12 月底保安公司完成公司制改制，划入济宁城投控股集团，成为其二级全资子公司，注册资金 1000 万元。截至目前共为我市 29 家国有、股份制商业银行（675 处营业网点）提供守护押运服务，合同押运车 151 辆，97 式 18.4 毫米防暴枪 314 支，守护金库 4 座，专职守护押运队员 970 人。

下步，市国资委将认真采纳您的建议，作为济宁城投控股集团的出资人，督促济宁城投控股集团进一步加强对保安公司的运营管理，积极引进非公资本实施混合所有制改革，充分发挥“国企资源+民企机制”优势，提高保安公司运营能力，同时加强押运人员的管理，保持人员稳定性，并不断

运用科级手段推进押运工作开展，提高服务能力，在完成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任务的同时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。

十分感谢您对我市银行金融机构库款押运情况的关心，欢迎您对国资监管工作多提宝贵意见，希望今后继续得到您的更多关注和支持。